

大通证券

关于奔腾科技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风险提示公告

大通证券作为奔腾科技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公开信息查询，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二) 风险事项情况

主办券商通过公开信息查询了解到奔腾集团新增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执行法院	案号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1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2019)粤0106执22989号	被执行人一次性支付申请人共1054541.33元	全部未履行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2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2019)粤0106执23045号	被执行人一次性支付申请人共1021602.74元	全部未履行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3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2019)粤0106执22987号	被执行人一次性支付申请人共1022284.91元	全部未履行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4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2019)粤0106执22989号	被执行人一次性支付申请人共1054541.33元	全部未履行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区人民法院	0106 执 22986 号	支付申请人共 1043460.83 元		履行生效法律文书 确定义务
5	南京市栖霞 区人民法院	(2020)苏 0113 执 1592 号	货款 2327046.5 元、律师费 84705 元、保险费 2411.75 元及违约 金	全部未履行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 履行生效法律文书 确定义务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将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 主办券商提示

奔腾集团已多次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奔腾集团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报告

大通证券

2020 年 9 月 9 日